

## 江

## 俗世

A12

## 我家他

■文/吴炳辉

镇江女士称丈夫的口头语是“我家他”。用方言说起这三个字来，听着特别糯软。尤其是最后一个“他”，平声，短促，有一种欲说还羞的韵味。冰天雪地，女士们聚在一起，说到“我家他”，脸上暖洋洋的。

当然，除了“我家他”，还说“我家老公”、“我家先生”。但都没有“我家他”好。

说“我家老公”，有点生物学的味道。与“老公”相对的是“老母”，说“我家老公”的时候，自然也就将自己定位成了“老母”。事实上现在谁都不能做“老母”。再说时风是装嫩，岂能以“老”标榜？

“我家先生”之所以成为“先生”，大概以前确实是先生，如刘向的《楚老莱妻》中，楚老莱妻对楚老莱说：“……今先生食人酒肉，授（受）人官禄，为人所制也，能免于患乎？妾不能为人所制！”但现在多是别人口中的客气称呼。如，老李请女同事帮忙，会说：“请你家先生打个招呼……”

也有女士说到家里的“他”，不用代称，而是直呼其名，那就像说“我们车间某某某”、“我们公司某某某”。虽然直率豪放，却没有了柔和的私密气氛。

古时候夫妻之间的称呼林林总总，妻子称呼丈夫文雅的有：夫君、官人、相公、郎君等；俚俗的有：掌柜的、孩子他爹、当家的、老头子等。各有环境身份背景，不可乱用。但一一斟酌，细细揣摩，总好像多了些什么，又缺了些什么。

究其根本“我家他”意味着“他”是“家里人”。夫妻俩是家庭的主角，“我”和“他”是组成家庭的最基本的元素，“我家他”最贴切最简洁的表现了这种关系。看似简单，实不简单，因为，除了正式的夫妻关系，其他任何男女情事都不能，也不敢亮出这一声。

女士们谈家常，提到一样小菜，说：“我家他最喜欢吃。”提到一件新式衣服，说：“我家他刚卖的，穿了正好。”……但愿那个“他”在外不要闯祸，不要太贪玩，让女士们在说“我家他”的时候，能够满怀着温暖。

微言乱弹  
wei yan luan tan

## “鸡味”、“鱼味”及“人味”

■文/徐朝

偶读美文《鸡有鸡味，鱼有鱼味》，说的是食家主持人对着镜头，总是归纳为“鸡有鸡味，鱼有鱼味”，似乎这是至高无上的评价，且上升到“禅味”。笔者倒觉得，提出“鸡有鸡味，鱼有鱼味”的目的，恐怕实在是担心鸡无鸡味，鱼无鱼味。就像如今太多的“速成鸡”，太多的家禽家畜，太多的瓜果蔬菜都没有“各安其位（味）”。

“鸡有鸡味，鱼有鱼味”乃天道也。“天道”即天的运动变化规律，也就是万物的规则、万物的道理，一切事物皆有一定的规则。“望梅止渴”和“画饼充饥”，虽为空想，但那梅那饼一定是可以用来止渴充饥的，只可惜，这类成语似乎可能成为过去式，梅也不再是那梅，饼也不再是那饼了。

人亦然。男人要有男人味，女人得有女人味，首先就得有人味——人所特有的自尊心、意趣、感情和意识等。俗话说，要活出人味来，人要有人的样子，大概就是这个意思。一旦人味缺失，“鸡无鸡味”，“鱼无鱼味”那是必然的。2014年春晚小品那句“人倒了还可以扶起来，人心倒了可就扶不起来了”的感叹，说的就是这个道理。人一旦没有了人味，地沟油、苏丹红、皮革奶、塑化剂就会和食物一起进入了人的口腹，即使尚有“鸡味”、“鱼味”，也一定暗藏着丧尽天良荼毒生灵的血腥。

苏轼是有名的美食家，经他制作的“东坡肉”成为千古名菜；他吃河豚的季节只是在春季，需

待竹外桃花、春江水暖、菱蒿满地、芦芽尚短之时；他还愿长作岭南人，为了“日啖荔枝三百颗”。苏轼乃真人真性情真人味，所以他制作的他吃的，肉有肉味，鱼有鱼味，荔枝有荔枝味，他写的词同样十分有味，终成词坛翘楚。

梁山好汉大块吃肉大碗喝酒，其肉味酒味已不重要，重要的是唯有这大块肉大碗酒方能衬托出他们替天行道的英雄气概。

而“鸿门宴”，则暗藏杀机，即使“鸡有鸡味，鱼有鱼味”，也等于“鸡无鸡味，鱼无鱼味”。关键的是在这场政治博弈中谁能略胜一筹，如果非得说到“人味”的话，那就是刘邦毕竟是刘邦，项羽终究是项羽，他们将各自的“人味”演绎得淋漓尽致。

听说过慈禧吃肉不见肉的宫廷传说，是时清王朝三百年江山气数殆尽，风雨飘摇，摇摇欲坠，慈禧生活却如此奢靡，即使鸡肉有鸡味，却早就丢失了人味。

至于周恩来请人吃饭，指猪为鸭的逸事则充满着人味，一时成为美谈。抗战时期，周恩来请美国记者白修德到重庆冠生园餐馆吃饭，有烤乳猪等。白修德为难地说，他是犹太人，不能吃猪肉。这时，周恩来机智地指着乳猪说：对你来说，它像是乳猪，但在中国，这不是乳猪，而是烤鸭——真的是指鹿为马呢。白听了大笑，欣然下箸。

其实道理很简单，大千世界，朗朗乾坤，鸡味也好，鱼味也罢，只要有人味，就会“鸡有鸡味，鱼有鱼味”。

## 与牛相伴的日子

■文/蒋裕清

八九岁时，我家养了一头大水牛。除了犁田耙地外，还有一项主要的任务拉碾——给方圆十里的农家加工大米。为此，全家都十分精心地喂养呵护和疼爱着它，从不敢有丝毫怠慢。春夏秋三季一天早晚两次野外放牧，忙时还需要到外面割草回来喂它。冬天草木枯萎，便喂以干稻草加米糠、豆饼和胡萝卜等，保证它吃饱喝足不落膘。父亲早起的第一件事便是把它迁出牛圈打扫和铡草饲喂。在它吃草的同时，还经常用竹扫帚给它作全身的梳理和挠刮。每当此时，它都会龇起牙齿，十分惬意。

吃饱后，它卧倒反刍草料的当间，我们这些顽童会爬上它的脊背，胆大的甚至爬到它的脖颈，两手抓着长长弯弯的牛角任意摆弄。而它只是眨着两只大如灯泡似的眼睛，最多甩甩耳朵，从不发怒。

天有不测风云。一个春夏之交，大水牛突然发病，不吃不喝，肚子胀得如两面大鼓。父亲到处寻医买药，夹在稻草里一把一把往它嘴里填。三天后，它还是在病魔的折磨中死去。临终时，我亲眼看到它两眼汪汪的泪水。为此，奶奶号啕了一天一夜，全家也都伤心落泪……

为了不误农事和维持碾坊的正常经营，父亲和小姑父长途跋涉，到丹阳和金坛等地的牛行精心挑选，又日夜兼程百十里路买回一头水牛。碾房里，田野中，我学着大人的样子大声吆喝着赶牛前行，但手中的竹竿却始终舍不得落到它身上。看着碾盘中不断流淌着的白花花的大米，面对着它身后翻起

的大块大块的黑土，心中不由对它产生一丝丝一缕缕的敬意。

十一二岁时，我开始分担家里的放牛农活。由此，每天下午放学后便牵着它行走在田埂上，沟塘边，让它尽情地啃吃着鲜嫩的青草。看着它肥大的肚子一点一点鼓起，我的内心有说不出的欣慰。

记得一个酷热的夏天，蒸腾的热浪让人透不过气来。我牵着牛边走边吃，来到一条长沟旁。可能是它也受不了暑气及牛蚊的叮咬，一下子挣脱了我手中的牛绳冲下沟去眠起水来（洗澡的意思），顿时吓得我哇哇大叫起来。最后叫来了几个大人，连哄带引花了很长时间才抓回了牛绳。

后来，家里的碾坊拆除，水牛换成了一头通体乌黑的黄牛，弯弯长长的牛角变成了又短又尖的牛角。我依然照例在每天下午，牵着它在窄窄的稻田埂上放牧。为防止它偷吃稻苗，我会紧挨着它，用一根竹棒靠着它的嘴边移动着，它进一步，我退一步。然而，就在我转身眺望前方原野的短短空当，它冷不防用头顶起我的腰部，把我向前方甩了一米多远。我在惊恐中一骨碌爬起，定睛一看，它却仍在慢条斯理若无其事地吃着埂边的青草。我意识到是自己短时的走神妨碍了它进食，它虽对我毫无敌意，但也要让我靠边站。

那个年代，那个岁月，耕牛是农家不可或缺的。如今，它的踪影在广袤的农村大地已不多见，但每当我站在草木丰盛的原野里，都会回忆起与它相伴的日子。



插画/郑海仑